

第廿六讲

我们打开圣经，读希伯来书第六章第 4 到 8 节，「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、尝过天恩的滋味，又于圣灵有份，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，觉悟来世权能的人，若是离弃道理，就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了，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，明明地羞辱祂。就如一块田地，吃过屡次下的雨水，生长菜蔬，合乎耕种的人用，就从神得福；若长荆棘和蒺藜，必被废弃，近于咒诅，结局就是焚烧。」

警戒的话——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

第 4 到 8 节是警戒的话，在《希伯来书》里，每隔一段就有一些警戒的话，非常严厉！我们基督徒不只要接受神的爱，也要接受一些警戒。

在第二章一开始就是警戒的话，「所以，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，恐怕我们随流失去。那藉着天使所传的话既是确定的，凡干犯悖逆的，都受了该受的报应。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，怎能逃罪呢？这救恩起先是主亲自讲的，后来是听见的人给我们证实了。神又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，并圣灵的恩赐，同他们作见证。」（来二 1~4）这个我们得要郑重！这么大的救恩，由一个罪人的地步，我们一步登天了，成为神的儿子。比如，监牢的一个犯人，本来是该定罪、该死刑的，已经被判定是必死的了（死囚），在那里等死。忽然间被国王选进宫里去，作了祂的儿子（后嗣），让他要继承王位。哇！这不得了了！这个叫一步登天了。

我们原来是罪人，现在祂要引我们到荣耀里去，要让我们与主一同在天上执政掌权。祂是万王之王，让我们都要与祂一同作王；我们不只于得了救恩，得了赦免（免了刑罚），我们还要被训练成将来在诸天万有中，在将来神国度里，在诸天掌权之国里的列国中做一个王。这么大的救恩，我们若知道这恩典——神的计划，假如，我们再不争气，我们不与这个恩相称，圣经里说叫作「相称」。有的时候，一些基督徒就把作神儿子的事不当一回事，等到第十二章，就有一个特

别的警告，就是以扫轻看了长子的名分，犯属灵的淫乱，失了神的恩，「后来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，竟被弃绝，虽然号哭切求，却得不着门路使他父亲的心意回转。」（来十二 17）被弃绝了。所以神用恩典拣选我们，失了神的恩，你就会被弃绝了。

第三章警戒的话——要把起初的信心坚持到底

所以，在圣经里有警戒的话，像这第三章也是警戒。「圣灵有话说：『你们今日若听祂的话，就不可硬着心，像在旷野惹祂发怒、试探祂的时候一样（这是拿以色列人来警告我们）……他们心里常常迷糊，竟不晓得我（神）的作为！』」（来三 7~10）所以神向他们发怒，第 12 到 14 节，「弟兄们，你们要谨慎，免得你们中间或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，把永生神离弃了。总要趁着还有今日，天天彼此相劝，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，心里就刚硬了。我们若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，就在基督里有份了。」像这样的话都是警戒的话。后面还有，第 15 到 19 节，「经上说：『你们今日若听祂的话，就不可硬着心，像惹祂发怒的日子一样。』那时听见祂话、惹祂发怒的是谁呢？岂不是跟着摩西从埃及出来的众人吗？神四十年之久又厌烦谁呢？岂不是那些犯罪、尸首倒在旷野的人吗？又向谁起誓，不容他们进入祂的安息呢？岂不是向那些不信从的人吗？这样看来，他们不能进入安息是因为不信的缘故了。」所以，我们要把起初的信心坚持到底，就在基督里有份了。这都是警戒的话。

第六章警戒的话——离道反教赎罪的祭再没有了

到了第六章，更有警戒的话了，就是第 4 到 8 节，这段更厉害，告诉我们，「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（这有几句话我们要明白：蒙了光照）、尝过天恩的滋味，又于圣灵有份，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，觉悟来世权能的人，」（来六 4~5）这种人是已经很深入地明白神的道理了，在他身上有经历了——尝过神善道的滋味、尝过天恩的滋味、蒙了光照、于圣灵有份，并且觉悟来世权能。

一般的基督徒还达不到这种标准，不能觉悟「来世的权能」。这个《希伯来书》是特别解释「来世的权能」。第二章就特别说，「**我们所说将来的世界**（那就叫『来世』）……」（来二 5）将来的世界就是「永世」。神要让我们管理万有，将祂手所造的都赐给我们，并且赐我们尊贵、荣耀为冠冕，叫万物都服在我们的脚下（来二 7~8）。像这些都叫「来世的权能」。我们觉悟了、我们懂了、我们明白了；并且「**与圣灵有份**」，弟兄姊妹们，「**与圣灵有份**」就是得救的人了。这样的人，「**若是离弃道理，就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了，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**（这就不能再赦免了！因为他信了主，他再让耶稣基督钉一次十字架来赎他吗？所以叫重钉十字架），**明明地羞辱祂。**」（来六 6）所以，圣经里明说，到末后有很多离弃真道（离道反教）的事情。比如，原来是基督教徒、是信主耶稣基督的，或者因着政治的关系、或因着外面逼迫的关系、或因着虚浮荣耀的关系而离弃道理，被那些政治人物收买，就作了背叛主的事情、毁坏教会的事情。像这样的人有没有呢？我想有很多。他们还站得很高的地位，可能还是些领导者，他们为了权势，为了今生的，不是来世的好处，为了今生的好处，他们出卖主。有这样的人。

这样的人，底下说像什么呢？「**就如一块田地，吃过屡次下的雨水**（圣灵的浇灌），**生长菜蔬，合乎耕种的人用……**」他应当生长菜蔬，合乎耕种的人、撒种的人（就是人子）用。结果呢，他长荆棘和蒺藜出来了，就被废弃，近于咒诅，结局就是焚烧，那要在不灭的火里边。假如，他生长菜蔬，合乎耕种的人用，就从神得福；结果他长荆棘、长蒺藜，荆棘、蒺藜长出来了，不光不能吃用，反而刺人、害人，这样的人就要焚烧了（来六 7~8）。

第十章和第十二章警戒的话——我们的神乃是烈火

我们读第十章也有这么一段话，在第 26 节，跟这个是互相配合的、是一样的道理。希伯来书第十章第 26 到 31 节，「**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，若故意犯罪，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，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。人干犯摩西的律法，凭两三个见证人尚且不得怜恤而死；何况人践踏神的儿子，将那使他成圣之约的血当作平常，又亵慢施恩的圣灵，你们想，他要受的刑罚该怎样加重呢？**（中国人有句话说，知法犯法，罪加一等。）因为我们知道谁说：『伸冤

在我，我必报应。』又说：『主要审判祂的百姓。』落在永生 神的手里，真是可怕的！」所以，结局近乎焚烧就是等候那审判人的烈火——「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」。

有的人说，一次得救，永远得救。但离道叛教的人，不只于不能得救，还要被烈火焚烧。在希伯来书第十二章告诉我们，我们的 神乃是烈火。我们看希伯来书第十二章，还有一段话，这些话要连起来看，最有力量。希伯来书第十二章第 28 到 29 节，「所以，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，就当感恩，照 神所喜悦的，用虔诚、敬畏的心事奉 神。因为我们的 神乃是烈火。」

离道反教的鉴戒

多年前，我曾经遇见过一件事，有位青年团契工作的负责人，因为他的老我很强，教会里开会的时候，长执会决定的事，他有很多自己的意见；他让青年团契怎么样就要怎么样，他要怎么做，牧师都不能够管他的。有时候牧师就跟长执会提出来说，青年团契是教会的一部分，是将来教会的接班人，假如，他们这样跟年长的人合不来，接不上来，那将来教会有问题。所以就在长执会提出来了。长执会也就好好地去考察，看这个年轻人实在太不像话，年长的人劝他，他也不听。后来牧师就断然地解除他青年团契的职务，不让他再负责了。喔！这不得了了，他就反了。结果他一气之下就跑到佛教里去了。到佛教做什么呢？在佛教里就写文章骂基督教，在佛教的刊物「菩提树」写文章骂。并且还在佛教的大节浴佛节，和尚就利用他去演讲，宣传基督教如何如何不好。

这非常奇妙，后来他忽然间就得了血癌，住在医院里。因为他之前在教会里工作的很好，所以他才能当主席，他非常好。他们教会就有两个外国传教士——两个老太太，非常地喜欢他，就来找我，要求我说，「牧师，请你去为他祷告。」那我说，「这个弟兄是怎么样一个孩子呢？怎么一个情形？他生什么病？为什么要我去祷告？」结果我一打听，他们的长执会就告诉我这件事情，说当初执事会是怎么停止了任务，停止他作青年团契的主席，他因为怎么样怎么样，现在他反了，他到佛教怎么样怎么样，他写的文章，他们留起来给我看。我一看，就跟那两位老太太说，这个人我们不能为他祷告。这两个外国传教士就回

我说，「神可以不纪念人的过错，神可以赦免。你为什么不去为他祷告？」我说：「妳们错了，唸圣经唸到哪去了，光凭着感情不明白真理。」

人不明白 神是公义。神是慈爱没错，小小的错，偶尔为过犯所胜，那没有关系；你不知道是犯了罪，也没有关系，神以你为无知。但是你若尝过天恩的滋味，觉悟来世的权能，你蒙了光照，你对神的道理都懂了，你若随便这样意气用事，就反了（造反了），离弃了永生的神，这不得了！这个没有办法。所以我今天特别在这儿查这个「圣经」说明，人若离道反教，赎罪的祭再没有了，耶稣基督不能为你重钉十字架。所以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我们听道，听到神这个救恩这么大，当然我们高兴；但是我们要警戒自己。

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

下面就又说，我们必须要坚持到底，我们要「……有满足的指望，一直到底」（来六 11），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，那才行。所以我们要明白圣经。圣经里大概有两种情形：一种情形就是好的，那是我们的榜样；还有一些，像犹太人，他们所做的一些事，他们所遭遇的是鉴戒。所以两种——一种是榜样，一种是鉴戒。好的要做我们的榜样；坏的是要做我们的鉴戒，千万不要去做。

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，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

所以在圣经各等的教训，这个《希伯来书》就特别提到，你信主了，你用不着在那些礼节上去注意，你只要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，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，你要追求达到完全。那怎么样完全呢？你要学习勒住舌头（雅三 2）；你要有完全的奉献——「……将身体献上，当作活祭，是圣洁的，是神所喜悦的，你们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当然的。不要效法这个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，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、纯全、可喜悦的旨意。」（罗十二 1~2）照着神的旨意前进。

关于底下，「……不必再立根基」，你当初怎么信主？就怎么样，不必听人家说还要重洗。有的人受洗是点水礼，有的人是浸礼，有一派就专在这上头作文章，不管人生命如何，不管你属灵不属灵，不管你有没有属灵的生命，一味地注重着重洗，说「你要是不重新洗就不行。」所以弟兄姊妹们，这个是错误的。这是「重洗派」所讲究的。「……不必再立根基，就如那懊悔死行（再重新悔改）、**信靠 神、各样洗礼、按手之礼、死人复活，以及永远审判各等教训。**」

（来六 1~2）我们这些都明白了，就不必再去追究这些；我们只要追求生命长进，要长大成人，吃干粮，心窍习练得通达，能分辨好歹了（来五 14）；就可以熟练熟仁义的道理（来五 13），所以，「……不必再立根基」就是这意思。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见 神的国（约三 3）；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，就不能进 神的国（约三 5）。最要紧是重生！